##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科信〔2025〕492号

##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发布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科技创新平台(第二批)名单的通知

## 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平台管理办法》(沪建规范〔2024〕12号)有关规定,现将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平台(第二批)名单予以公布。

请各依托单位按照《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平台申报书》开展平台建设工作。平台建设经费由依托单位自筹解决,请根据国家及本市科研经费管理相关规定,规范平台建设经费的使用。

请牵头单位于每年12月底前向我委报送平台年度建设情况报告及下一年度工作计划。我委将按年度对科技创新平台

建设情况实施绩效评价,建设期满后,组织开展验收。

附件: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平台 (第二批)名单

2025年9月2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9月28日印发